

花蓮縣政府115年度「洄瀾校廉·曙耀誠巔」 廉潔創意標語徵稿簡章

壹、活動緣起

- 一、本府政風處於今（115）年推出「洄瀾校廉·曙耀誠巔」廉政種子培訓計畫，藉由「廉潔」、「誠信」、「反貪腐」等寓意對於本縣學子展開廉政深根，期待徵集趣味活潑的創意廉政標語，未來可運用於廉潔形象推廣及各式實體宣導活動等，以深植民眾心中，形塑社會反貪共識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法務部廉政署。

參、徵選對象：年齡不限，惟每人只能投稿乙次。

肆、徵稿內容及主題：

- 一、具備「廉潔」、「誠信」、「反貪腐」、「反詐騙」等寓意皆可，可參考以下方向：
 - (一)校園廉潔：誠實考試、公平競爭、校園自治誠信觀念。
範例：「好課可以重修，誠信不能死當。」
 - (二)社會倫理：拒絕收賄、操守、反詐騙、公開透明。
範例：「不請託、不送禮、不試探」
 - (三)廉潔本質：誠實、誠信、公平、公正的精神。

範例：「誠信 - 是最值得投資的本錢」

(四)在地結合：結合花蓮（洄瀾）特色，如陽光、曙光、清澈溪流等正面意象。

範例：「做個堂堂正正的洄瀾校廉」

(五)廉政工作：反貪倡廉、打擊弊案、陽光透明。

範例：「全民挺政風，清廉沒漏洞」

伍、標語規格：

- 一、字數：20字（含標點符號）以下之廉潔標語。
- 二、需避免暴力、血腥、色情、誹謗等違反公共秩序、善良風俗之內容。

陸、活動期間

- 一、收件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 115 年7月31日止。
- 二、得獎名單公布日期：115 年9月上旬。

柒、評選標準

- 一、由主辦單位組成評選小組依據以下標準評選：
 - (一)主題契合度 (40%)：是否符合廉政、誠信、反貪精神。
 - (二)創意性與感染力 (30%)：標語之獨創性及宣導效果。
 - (三)口語順暢度 (30%)：文字簡潔、順口、便於記憶。
- 二、若有標語相同或近似者，以投稿時間在前者為優

先。

捌、活動獎項

- 一、評選20名優選作品，每名發給新臺幣 1,000 元等值禮券及廉政小物。

玖、得獎公告與領獎方式

- 一、名單將於評選後公告於花蓮縣政府政風處網站，並由主辦單位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。
- 二、得獎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至花蓮縣政府政風處領獎，並配合簽署領據；如為未成年人，應由法定代理人代為簽署。

壹拾、著作財產權與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選作品須為未經公開發表之原創作品，不得抄襲、模仿或剽竊他人已具備智慧財產權之作品
- 二、可借鑒既有詞彙、語句、時事（如：歌曲名稱、近期迷因），惟需確保無智慧財產權疑慮。
- 三、若有侵權行為，由參選者自行負法律責任，並取消獎勵資格。
- 四、參選者同意於投稿後，無論是否獲選，均將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無償讓與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得不限地域、時間或次數，進行重製、公開播送、公開發表、製作宣傳品（如文宣、印製等）相關權利，亦得於頒獎名單公告前先行使用，均不另給酬。

壹拾壹、其他事項

- 一、本活動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異動或終止活動之權。
- 二、投稿本活動者，即視為已充分瞭解本活動規則中各項條款，且願意完全遵守上述各項規定。
- 三、聯絡資訊：花蓮縣政府政風處承辦人徐先生，電話：03-8227171 轉314。